

深圳市亚风快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7年9月22日，邮件方式。

2、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9月28日9:00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梅杰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梅杰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5人，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0人。

二、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陆小明女士为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董事会秘书曾平平女士因个人原因无法继续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职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证券工作的有效运行，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拟聘任陆小明女士为新任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9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布的《董事会秘书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17-05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结果：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深圳市亚风快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亚风快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9 月 28 日